

附件 2.

## 提供人承诺书

本人承诺：所提供的史料来源合法、所有权清晰，不存在权利瑕疵、争议或未决法律纠纷，所填信息真实、准确。

本人知晓并同意，除第二种征集方式外的，上述登记史料一经确认征集，其所有权、相关的知识产权（如有）以及衍生权利归中国南水北调集团有限公司所有，集团有权在公益性范围内对史料进行保管、研究、展示、汇编、翻译、复制、数字化及其他形式的宣传使用。

如经集团确定为征集对象，本人愿意配合完成后续相关手续。

提供人签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